

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检察院

泰海检党〔2023〕5号

关于顾运帷等同志检察官等级晋升的通知

本院各部门：

根据《江苏省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试点暂行办法》和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等级评定（晋升）等有关规定，经院党组研究决定：

顾运帷、尤雨新、任璇等3名同志由三级检察官晋升为二级检察官，以上同志的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等级任职时间自2023年3月15日起算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检察院党组

2023年3月27日